

全国及各地区主体功能区规划

(中)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编



人 民 出 版 社

全国及各地区主体功能区规划

(中)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编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刘彦青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国及各地区主体功能区规划.中/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5
ISBN 978-7-01-014840-3

I. ①全… II. ①国… III. ①区域规划-研究-中国 IV. ①TU98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90096 号

全国及各地区主体功能区规划

QUANGUO JI GEDIQU ZHUTI GONGNENGQU GUIHUA

(中)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9 毫米×1194 毫米 1/16 印张:49

字数:1238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14840-3 定价:19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出版说明

主体功能区规划是我国国土空间开发的战略性、基础性和约束性规划。编制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大战略举措,对于推进形成人口、经济和资源环境相协调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经济长期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长远目标,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国务院批准发布《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以来,各省(区、市)人民政府按照统一部署,陆续出台实施了省级主体功能区规划,这为实现到 2020 年主体功能区布局基本形成的战略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按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坚定不移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的总体部署,为回应社会各界学习贯彻主体功能区战略和规划的要求,凝聚各方面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布局的共识,推动各地区严格按照主体功能定位谋划发展,现将全国及各地区主体功能区规划汇编出版,供有关方面研究参考。

人民出版社

二〇一五年五月

| 目 录 | Contents

1	安徽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73	福建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154	江西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224	山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286	河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336	湖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408	湖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477	广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600	广西壮族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
672	海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728	重庆市主体功能区规划

目
录



安徽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序 言

安徽历史悠久,地处华东腹地,跨江近海,承东启西,地腴物阜,气候宜人,交通便捷。勤劳的安徽人民在这片热土上创造了灿烂的文明。改革开放以来,各项建设突飞猛进,江淮大地熠熠生辉。为了促进安徽经济更加繁荣、社会更加和谐、环境更加优美、人民更加幸福,按照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的要求,编制《安徽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打造三个强省、建设美好安徽的重大举措,对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引导人口分布、经济布局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促进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空间均衡发展,推动皖江、皖北、皖南和皖西四大板块协调发展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本规划根据不同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强度和发展潜力,统筹考虑未来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和城镇化格局,将全省国土空间划分为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三类主体功能区,并根据主体功能定位,明确开发方向,控制开发强度,规范开发秩序,完善开发政策,逐步形成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本规划是指导安徽未来国土空间开发的纲领性文件和远景蓝图,是全省国土空间开发的战略性、基础性和约束性规划,主要规划目标到 2020 年,规划任务更长远,在实施过程中将根据形势变化和监测评估结果,对规划内容作适时调整与修订。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自然状况

安徽地处长江下游,距东海约 300 公里,位于东经 114°52'—119°39'、北纬

29°23′—34°39′之间,国土面积 14.01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总面积的 1.45%。全省辖 16 个设区市,包括 62 个县(市)、43 个市辖区。

——地形地貌。全省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地形南北迥异,复杂多样,划分为淮北平原、江淮丘陵、皖西大别山区、沿江平原和皖南山区五大自然区域。淮北平原地势坦荡辽阔,江淮丘陵岗丘逶迤曲折,沿江平原河湖交错、平畴沃野,皖西、皖南山区层峦叠嶂。全省最高峰黄山莲花峰 1864.8 米。拥有长江、淮河、新安江三大水系,巢湖是全国五大淡水湖之一。

——气候条件。地处亚热带与暖温带过渡气候带,以淮河为分界线,北部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南部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主要特征是气候温和,日照充足,季风明显,四季分明。

——植被状况。全省植被类型主要有针叶林、阔叶林、灌丛、竹林、草丛、水生植物等自然植被和农作物等人工植被。森林覆盖率为 27.53%,森林主要分布于皖南山区和皖西大别山区。

——自然资源。现有耕地面积 589.49 万公顷,生物资源 10000 多种,水资源总量约为 716 亿立方米,已探明储量的矿产有 128 种,其中能源矿产 6 种、金属矿产 20 种、非金属矿产 100 种、水气矿产 2 种,主要矿种资源储量列全国前 10 位的有 18 种,列全国前 5 位的有 11 种。

第二节 国土综合评价

选取可利用土地资源、可利用水资源、环境容量、生态系统脆弱性、生态重要性、自然灾害危险性、人口集聚度、交通优势度和经济发展水平 9 项指标,对全省国土空间进行综合评价,从工业化城镇化开发角度看,具有以下特点:

——可利用土地资源丰富,但人均较少。全省坡度小于 3°的平原和低岗丘陵占国土面积的 74.8%,大部分地区地势平缓,其中既适宜作为农业用地又适宜用作建设用地开发的土地 905 万公顷,占全省土地面积的 64.5%,目前已开发的建设用地 191.25 万公顷,开发强度为 13.65%。全省尚有可利用土地资源 215.44 万公顷,总量丰富,但按户籍人口计算的人均量仅为 0.0315 公顷。从分布看,全省可利用土地资源丰富的县(市、区)有 29 个,较丰富的县(市、区)21 个,中等的县(市、区)11 个,较缺乏和缺乏的县(市、区)44 个。

——可利用水资源丰富,但时空分布不均。降水充沛,地下水资源丰富,过境水资源量大。降水多集中于夏季,空间分布南多北少。多年平均本地水资源总量 716 亿立方米,居全国第 13 位,其中地下水资源量 191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本地水资源可利用总量为 327 亿立方米,过境水资源量达 8951 亿立方米。人均可利用水资源潜力丰富的县(市、区)有 37 个,主要分布于长江流域、皖南山区及皖西大别山区;较丰富和中等的县(市、区)有 10 个,较缺乏的县(市、区)有 35 个,主要分布于江淮丘陵区和淮北平原地区;缺乏的县(市、区)有 23 个,主要分布于江淮丘陵地区和部分设区市区。

——环境容量面临压力,但仍有一定空间。多数县(市、区)为环境容量无超载和轻度超载地区,超载县(市、区)只有 32 个。皖西大别山区和皖南山区环境容量无超载,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超载较轻,江淮之间主要为轻度超载和中度超载,淮河流域局部地区和设区市区超载相对严重。全省环境容量超载以水环境容量(COD、NH₃-N)超载为主,只有 25 个县(市、区)处于水环境容量无超载状态。大气环境(SO₂)容量超载相对较轻,62 个县(市、区)处于无超载状态,占全省 59%。

——生态系统基本稳定,但保护压力较大。生态系统不脆弱地区有 84 个县(市、区),主要分

布于淮河以北和江淮地区;略脆弱地区有 21 个县(市、区),主要分布于皖西大别山区、皖南山区、沿江地区。生态系统脆弱性以土壤侵蚀脆弱性为主。由于拥有较大面积的森林和湿地,拥有众多不同类型的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全省多数地区生态功能重要性显著。

——自然灾害危险性较高,水旱灾害频繁。自然灾害主要包括地质灾害、洪涝灾害、干旱灾害和地震灾害等。24 个县(市、区)自然灾害危险性较低,占全省 23%;64 个县(市、区)自然灾害危险性较高,占全省 61%;17 个县(市、区)自然灾害危险性高,占全省 16%。自然灾害危险性高的县(市、区)集中分布于皖南、皖西山区以及沿淮、沿江地区。全省局部地区有地震灾害危险性,皖南、皖西山区地质灾害危险性高。沿淮、沿江和大别山地区洪涝、干旱灾害频繁,水旱灾害危险性高。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存在的问题

伴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安徽国土空间开发中存在的一些矛盾和问题逐步显现,主要是:

——物质积累不够丰富。全省物质积累指数介于 0.08 至 0.72 之间,总体水平较低。其中,14 个县(市、区)物质积累指数大于 0.45,23 个县(市、区)物质积累指数介于 0.27—0.45,68 个县(市、区)物质积累指数介于 0.08—0.27。高水平地区主要包括合肥、马鞍山、芜湖、铜陵等市辖区,低水平地区主要包括皖南山区和皖西大别山区的一些贫困县(区),其余地区物质积累为中下水平。物质积累水平不高是制约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区域发展不够均衡。全省经济发展大体呈现南高北低、东高西低、中部凸起的空间格局。皖江地区经济实力较强,以皖江为轴、合肥和芜湖为“双核”、宣城和滁州为“两翼”的经济发展重心初步形成,皖北、皖西发展相对滞后。与经济格局相反,人口分布北多南少,经济发展滞后的皖北地区是全省人口比重最大的地区。城乡之间和不同区域之间公共服务及生活水平差距较大。

——开发利用效率不高。2010 年,每平方公里建设用地二、三产业增加值为 62.64 万元/公顷,比全国的 106.48 万元/公顷低 41.17%。城镇建设呈外延式扩张,农村居民点多面广,导致建设用地规模偏大,局部地区超出资源环境的承载能力,空间利用效率较低。

——人口集聚水平较低。2010 年,城镇化率 43.2%,低于全国 6.48 个百分点。大城市数量少,特别是缺少带动性强的区域性特大城市,中小城镇发展相对不足,城市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人口流动强度 0.9%,远远低于沿海发达地区。

第四节 面临趋势

从现在到 2020 年,是安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是工业化、城市化加速推进的重要阶段,是打造“三个强省”、建设美好安徽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新的发展态势对国土空间开发提出了新的要求。

——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生活空间需求面临挑战。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希望有更大的住房、更宽的马路、更大的广场、更宽敞的购物场所、更多的旅游景点,以及更多更好的教育、文化、医疗、体育等设施,对生活空间的需求越来越大。

——工业化、城市化速度加快,建设空间需求面临挑战。随着工业化、城市化进程加快,工业用地、基础设施建设用地以及居住用地将持续增加,国土空间资源的稀缺程度不断加剧。

——生态环境需要改善,生态空间需求面临挑战。一些地区在国土开发过程中,不顾资源环境

承载能力,造成局部地区环境污染和生态退化。为了改善环境条件、加强水源涵养、保障生态安全和应对气候变化,需要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修复,扩大森林、草地、湿地等绿色生态空间。

——农产品供给安全存在隐患,农业空间需求面临挑战。安徽是农业大省,承担着国家农产品生产和供给安全的保障功能。随着工业化和城市化对国土空间的需求不断增加,保障农产品生产和供给安全需要的农业空间面临较大压力。

第二章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创新开发模式,调整开发内容,规范开发秩序,提高开发效率,构建空间有序、生产高效、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社会和谐、可持续发展的江淮新家园。

第一节 开发原则

——适宜性开发。根据国土空间开发综合评价,确定不同区域的主体功能,确定可承载的人口和经济规模。重点开发区域着力进行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限制开发区域主要提供农业产品和生态产品,禁止开发区域要依法禁止进行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并保护和扩大绿色生态空间。

——保护性开发。按照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重点开发区域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允许的条件下进行开发,最大限度地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树立提供生态产品也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把生态产品供给和保障作为国土空间开发的重要任务,努力保障生态地区生态系统的稳定与完整。

——节约集约开发。按照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要求,坚持有节制地开发,引导人口相对集中分布、经济相对集中布局,优化空间结构,提高空间利用效率。开发园区要提高投入产出强度,促进农村居民点和农村基础设施适度集中、集约布局,交通建设尽可能利用现有基础扩能改造。

——有序开发。按照城镇总体规划,划定城镇各类建设空间红线,严格控制各类建设空间无序扩张。控制工业建设空间,确保农业生产空间,保证生活空间,扩大生态空间。根据本规划确定的开发强度控制指标进行开发,合理安排开发时序。

——协调开发。按照人口、经济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要求,统筹城乡区域发展,优化人口、建设、生活、农业和生态空间布局,促进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空间均衡。

第二节 重大关系

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应处理好以下几大关系:

——开发与发展的关系。发展通常是指经济社会的进步,是走向现代化的过程,是人类自我完善的必然要求。开发是实现发展的具体活动,发展需要对国土空间进行一定强度的开发。本规划所提开发特指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限制或禁止开发特指限制或禁止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并不是限制或禁止所有的开发行为,并不是限制或禁止发展,而是为了更好地保护农产品和生态产品生产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主体功能与其他功能的关系。主体功能不等于唯一功能。明确一定区域的主体功能并不排斥发挥辅助功能。重点开发区域作为工业化和城镇化地区,主体功能是提供工业品和服务产品,集聚经济和人口,但也必须保护好区域内的基本农田等农业空间,保护好森林、水面、湿地等生态空间,提供一定的农产品和生态产品。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区域作为农产品主产区和生态功能区,主体功能是提供农产品和生态产品,保障国家和我省农产品供给安全和生态安全,但也允许合理开发能源和矿产资源,允许发展不影响主体功能定位、当地资源环境可承载的产业,允许进行必要的城镇建设。

——主体功能区与区域发展战略的关系。省主体功能区定位与现有区域发展战略相互衔接。江淮地区定位为国家重点开发区域,体现了国家实施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的战略要求,以及省委省政府对皖江城市带、合肥经济圈发展的具体部署;皖北部分城镇化地区确定为省重点开发区域,大部分地区确定为农产品主产区,体现了国家实施中原经济区规划的战略要求,以及省委省政府支持皖北“四化”同步发展的战略部署;皖西大别山区和皖南山区基本确定为重点生态功能区,体现了国家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以及省委省政府建设生态强省的战略部署。

第三章 目标和任务

第一节 战略目标

到2020年,安徽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的主要目标是:

——国土空间开发新格局基本确立。按照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三类主体功能区,构建以江淮城市群为主体的城镇化战略格局,以“五区十五基地”为主体的农业发展战略格局,以“三屏三网”为主体的生态安全战略格局。不同国土空间的主体功能更加突出,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自然秀美。

——国土空间开发更加高效。全省开发强度控制在15%,城镇空间控制在5000平方公里以内,农村居民点空间控制在10000平方公里以内,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69.33万公顷,其中基本农田不低于490.73万公顷。绿色生态空间继续扩大,林地面积扩大到485万公顷。空间利用效率大幅度提高,城市空间每平方公里生产总值提高1倍,人口密度达到每平方公里10000人,人口和经济在国土空间的分布日趋协调。

——城乡和区域发展更加和谐。不同主体功能区及同类主体功能区不同地区之间城乡居民收入和生活条件的差距缩小。公共财政支出规模与公共服务覆盖的人口规模基本匹配,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取得重大进展。城镇化率接近60%。

——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全省生态系统稳定性增强,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森林覆盖率提高到35%。主要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主要江河湖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到80%左右。自然灾害防御能力明显提高。应对气候变化能力显著增强。生态功能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等生态功能明显提升。

表一:全省国土空间开发规划指标

指 标	2010 年	2020 年
开发强度(%)	13.65	15
城镇空间(万平方公里)	0.33	0.5
农村居民点(万平方公里)	1.15	1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589.49	569.33
基本农田(万公顷)	490.73	490.73
粮食播种面积(万公顷)	647.8	647.8
粮食总产量(万吨)	3080.5	4000
林地面积(万公顷)	443.18	485
森林覆盖率(%)	27.53	35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1.81	2.6

注:国土空间开发规划指标依据 2010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数据及相关部门规划数据。

第二节 战略任务

为完成上述目标,必须构建安徽国土空间的三大战略格局:

——构建以江淮城市群为主体的城镇化战略格局。加快皖江城市带、合肥经济圈和沿淮经济带城镇化步伐,积极打造江淮城市群,完善城际交通通道,构建快速交通网,密切城市间经济联系,构建优势互补、协调配套的产业分布格局,促进合淮(南)、芜马、铜池融合互动,推动沿江城市跨江发展,使之成为在全国具有较强影响力的现代化城市群。皖北地区要根据资源和环境禀赋,加快现有城镇据点式开发,促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皖南皖西地区要把保护生态环境摆在突出位置,坚持绿色发展,彰显文化特色,提升城镇品质和功能。

——构建以“五区十五基地”为主体的农业发展战略格局。在淮北平原区重点建设优质小麦、棉花、玉米、大豆生产基地和畜禽产品养殖基地,在江淮丘陵区重点建设“双低”优质油菜基地和优质畜禽产品生产基地,在沿江平原区重点建设优质水稻、小麦、棉花、油菜生产基地和优质水产品、畜禽产品养殖基地,在皖西大别山区和皖南山区重点建设优质茶叶基地。积极推动木本粮油、特色水果等其他农产品基地建设。

——构建以“三屏三网”为主体的生态安全战略格局。打造皖西大别山区、皖南山区、江淮丘陵区森林生态安全屏障及水系林网、农田林网、骨干道路林网生态安全网络,加强长江、淮河、新安江、巢湖等河流湖泊和大中型水库水生态功能区建设,强化各类自然保护区、文化自然遗产、风景名胜、湿地公园、森林公园、地质公园、蓄滞(行)洪区等禁止开发区域生态保护,在重点生态功能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脆弱区划定生态红线。

第三节 主体功能区划分

根据国土空间综合评价,基于不同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强度和未来发展潜力,统筹考虑国家和安徽经济发展战略布局,以是否适宜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镇化开发为基准,将全

省国土空间划分为三类主体功能区,即重点开发区域、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

重点开发区域是指具有一定经济基础、资源环境承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集聚人口和经济的条件较好,应该重点进行大规模工业化城镇化开发的城市化地区。重点开发区域分为国家重点开发区域和省重点开发区域。

限制开发区域分为两类:一是农产品主产区,即耕地较多、农业发展条件较好,具有较强农产品生产和供给能力,必须把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作为发展的首要任务,应该限制进行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镇化开发的地区。二是重点生态功能区,即生态系统脆弱、生态功能重要,必须以生态系统保护和生态产品生产为首要任务,应该限制进行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镇化开发的地区。限制开发区域按层级分为国家农产品主产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和省重点生态功能区。

禁止开发区域是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资源保护区域,以及其他禁止进行工业化城镇化开发、需要特殊保护的重点生态功能区。

各类主体功能区,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只是主体功能不同,开发方式不同,保护内容不同,发展首要任务不同,国家和省支持重点不同。对城市化地区主要支持其集聚人口和经济,对农产品主产区主要支持其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对重点生态功能区主要支持其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

表二:安徽省主体功能区划分方案

主体功能区类型	片 区	范 围	面积 (平方公里)	面积占全省 比重(%)
重点开发区域	合肥片区	合肥市:庐阳区、瑶海区、蜀山区、包河区、肥西县、肥东县	5107.24	3.64
	芜马片区	芜湖市:镜湖区、弋江区、鸠江区、三山区、无为县、繁昌县 马鞍山市:花山区、雨山区、博望区、当涂县、和县	6818.64	4.87
	铜池片区	铜陵市:郊区、铜官山区、狮子山区、铜陵县 池州市:贵池区	3598.70	2.57
	安庆片区	安庆市:迎江区、大观区、宜秀区、枞阳县	2339.50	1.67
	滁州片区	滁州市:琅琊区、南谯区	1404.32	1.00
	宣城片区	宣城市:宣州区	2620.75	1.87
	合 计	29个县(市、区)	21889.14	15.62
	阜亳片区	阜阳市:颍州区、颍东区、颍泉区 亳州市:谯城区	4092.24	2.92
	淮(南)蚌片区	淮南市:大通区、田家庵区、谢家集区、八公山区、潘集区 蚌埠市:龙子湖区、蚌山区、禹会区、淮上区	1945.08	1.39
	淮(北)宿片区	淮北市:杜集区、相山区、烈山区 宿州市:埇桥区	3281.61	2.34
	六安片区	六安市:金安区	1653.33	1.18
	黄山片区	黄山市:屯溪区、徽州区	592.03	0.42
	合 计	20个县(市、区)	11564.30	8.25
	合 计	49个县(市、区)	33453.44	23.87

续表

主体功能区类型		片 区	范 围	面积 (平方公里)	面积占全省 比重(%)
限制 开发 区域	国家农产品 主产区	淮北平原 主产区	淮北市:濉溪县 亳州市:涡阳县、蒙城县、利辛县 宿州市:砀山县、萧县、灵璧县、泗县 蚌埠市:怀远县、固镇县、五河县 淮南市:凤台县 阜阳市:临泉县、太和县、阜南县、颍上县、界首市	30544.37	21.80
		江淮丘陵 主产区	合肥市:长丰县 六安市:裕安区、寿县、霍邱县 滁州市:来安县、全椒县、定远县、凤阳县、明光市、 天长市	22733.82	16.22
		沿江平原 主产区	合肥市:巢湖市、庐江县 六安市:舒城县 芜湖市:芜湖县、南陵县 马鞍山市:含山县 池州市:东至县 安庆市:桐城市、怀宁县、宿松 县、望江县 宣城市:郎溪县、广德县	23176.32	16.54
		合 计	40 个县(市、区)	76454.51	54.56
	重点生态功 能区	国家重点 生态功能区	六安市:金寨县、霍山县 安庆市:太湖县、岳西县、潜山县 池州市:石台县	13445.35	9.60
		省重点 生态功能区	黄山市:歙县、黟县、祁门县、休宁县、黄山区 池州市:青阳县 宣城市:泾县、旌德县、绩溪县、 宁国市	16772.48	11.97
		合 计	16 个县(市、区)	30217.83	21.57
	合 计		56 个县(市、区)	106672.34	76.13
	禁止 开发 区域	自然保护区	国家级 7 处、省级 29 处	4199.65	3.00
		自然文化遗产和重点文物 保护单位	世界自然文化遗产 1 处、世界文化遗产 1 处、全国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30 处	1099.62	0.78
		风景名胜区	国家级 10 处、省级 31 处	3268.57	2.33
		重要湿地	国家级 5 处	1140.56	0.81
		湿地公园	国家级 12 处	512.01	0.37
		森林公园	国家级 29 处、省级 37 处	1477.04	1.05
		地质公园	世界级 2 处、国家级 9 处、省级 5 处	1635.53	1.17
		蓄滞(行)洪区	23 处	3986.94	2.85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国家级 19 处	549.26	0.39
	合 计		350 处	17869.18	12.75

注:本表中禁止开发区域面积包含在重点开发区域和限制开发区域面积中,行政区划数据截止到 2010 年。

第四章 重点开发区域

重点开发区域是有一定经济基础、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集聚人口和经济的条件较好,从而应该重点进行工业化城镇化开发的城市化地区。安徽重点开发区域包括国家重点开发区域、省重点开发区域和重点开发城镇。

第一节 区域空间分布和基本特征

1. 空间分布

安徽重点开发区域位于全国“两横三纵”城市化战略格局中沿长江横轴的东部地区,包括 41 个市辖区和 8 个县,涉及国土面积 3.35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23.87%。

安徽国家重点开发区域集中分布于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及周边部分地区,包括合肥、马鞍山、芜湖、铜陵、池州、安庆、滁州和宣城 8 市所辖的 29 个县(市、区),国土面积 2.19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 15.62%。

省重点开发区域分布于皖北、皖西和皖南地区,包括阜阳、亳州、淮南、蚌埠、淮北、宿州 6 市市辖区,六安市的金安区,黄山市的屯溪区和徽州区,合计 20 个县(区),国土面积 1.16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 8.25%。

重点开发城镇点状分布于国家农产品主产区和省重点生态功能区 50 个县(市、区)之中,共 133 个镇(实验区、试验区)。

2. 基本特征

——区位优势明显。该区域位于长三角腹地,是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前沿,是安徽加强对外联系和区域合作的重心。区内有长江黄金水道,铁路干线、高速公路及众多港口、机场,基本形成承东启西、连南贯北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工业基础较好。区域工业体系完备,布局较为合理,基本形成了具有特色的汽车、装备制造、化工、冶金、非金属材料、家电、纺织服装、农副产品加工及高新技术等产业基地。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区域内土地、水、矿产等资源丰富,生态环境良好。可利用土地资源总量为 61.11 万公顷,占全省可利用土地资源的 28.36%,人均可利用土地资源 0.0256 公顷。

——开放程度较高。对外开放水平日益提高,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的进程不断加快,一大批世界知名企业陆续入驻。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池州、安庆、黄山等 7 市均建有国家一类口岸,马鞍山、芜湖、铜陵、池州和安庆港已被批准为对外籍轮船开放港口。

——创新潜力较大。合肥是全国第一个国家科技创新型试点市,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已上升到国家层面,安徽成为首批三个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之一。该区域集中了全省绝大部分创新资源,拥有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研究院等一大批重点高校、科研院所,以及 6 个国家级工程技术中心、457 家高新技术企业和 57 家省级以上创新型企业。

第二节 区域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

1. 功能定位

该区域的功能定位:安徽工业化和城镇化的重点地区,全国承接产业转移的示范区、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重要的科研教育和科技创新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和农产品加工基地,区域性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2. 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实现以下目标:

——区域经济总量大幅提高,地区生产总值保持健康较快增长。

——集聚人口能力得到增强,城镇人口规模继续扩大,城镇化率提高到70%左右。

——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长江、淮河、新安江、巢湖等水环境得到有效治理,森林覆盖率得到提高,物种得到有效保护,工业和生活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3. 发展方向

——全面优化国土开发格局。转变国土开发方式,规范开发秩序,强化开发监管。着力扩大城市规模,发展壮大中心城市。适度增加城市建设空间,减少农村居住空间。科学规划城市功能布局,扩大先进制造业和服务业发展空间。增加城市居住和生态等建设空间。

——加快推进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大规模、高水平承接产业转移,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产业集群发展,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实现产业规模扩张和质量提高。以工业化带动城镇化,以城镇化促进工业化,积极稳妥推进农村人口向城镇集中,引导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人口向重点开发区域的城镇有序转移,形成以区域中心城市为支撑、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合理分布的现代城镇体系。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规划建设交通、能源、水利、环保、信息等基础设施,构建完善、高效、区域一体、城乡统筹的基础设施网络。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推进城际快速通道建设。加强防洪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城市防洪减灾能力,实施长江干流崩岸整治。加强城市供排水管网建设,提高安全供水和排涝能力。加快城镇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调整国土利用空间,大力推进节约集约用地,优先开发未利用地和废弃地。提高工业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提升能源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鼓励企业发展循环经济,推动开发区循环化改造,积极开展低碳经济园区试点。推进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工程建设。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推进技术进步,形成集约化、节约型的经济增长方式。

——大力发展特色高效农业。加强现代农业示范区和农业生态园区建设,全面提升区域农业发展水平。重点建设水稻、小麦、玉米、棉花、油料、畜禽、水产、瓜果、木本粮油和特色经济果木等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城市郊区发展集生态、文化和景观功能于一体的新型都市农业。

——加强区域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重点建设长江、淮河、新安江和巢湖流域生态防护林体系和绿色长廊等重点林业工程,加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湿地、城市森林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建设和保护,建设以城镇和村庄绿化为点、沿河沿湖沿路为线、皖西皖南山区和江淮丘陵区为面的森林生态防护体系。

第三节 国家重点开发区域

该区域是安徽重点开发区域的主体部分,是全国承接产业转移的示范区,是实现安徽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引领区。主要包括合肥片区、芜马片区、铜池片区、安庆片区、滁州片区和宣城片区。

1. 合肥片区

该片区属于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的双核之一,包括合肥市4个市辖区和肥东、肥西2县。

功能定位: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科研教育和创新基地,区域性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全国综合交通枢纽。

——提升合肥中心城市地位,加快“大湖名城”建设步伐,培育核心增长极和创新极。完善综合服务功能,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加快合淮(南)一体化进程,推动合肥与六安、滁州合作发展。努力建设成为长三角地区新兴的区域性中心城市,打造在全国有较大影响力的现代化特大城市。

——优化城市空间发展格局,进一步提升中心城区综合功能,科学构建城市副中心,推动城市组团式发展。重点推进新桥、庐南、巢北三大产业基地建设,创建环巢湖生态文明示范区。

——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重点发展汽车及零部件、装备制造、家用电器等,着力培育新型显示及电子信息、新材料、光伏及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和公共安全等新兴产业,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发展,成为国家级两化融合试验区和电子信息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

——联动发展现代服务业,积极发展交通运输、现代物流、电子商务、金融服务、服务外包、会展商贸、文化旅游、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意产业,建设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动漫产业基地、文化影视基地和国家重要科技创新平台。

——大力发展特色农业,加快城郊型农业基地设施建设,重点发展优质、高效、生态、安全农业,坚持调整优化种植结构,稳定粮食生产,大力发展蔬菜产业和特色林果业,培育壮大种苗业,着力发展都市农业、设施农业和休闲观光农业。

——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提高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加强城市园林绿化和城市森林建设,让森林走进城市,让城市拥抱森林;加强巢湖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启动引江济巢,实施沿湖湿地资源保护和修复,加快环巢湖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江淮分水岭地区综合治理。

2. 芜马片区

该片区位于皖江城市带沿江东部地区,属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双核之一,包括芜湖、马鞍山市7个市辖区和繁昌、无为、当涂、和县4县。

功能定位:全国重要的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基地、精品钢基地、装备制造业基地、新材料基地、创新基地、现代物流中心和文化旅游中心,区域性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及综合交通枢纽。

——培育皖江城市带核心增长极和创新极,加快芜马城市组团建设,促进跨江发展,推进江北产业集中区和郑蒲港新区建设。充分发挥深水港优势,将芜(湖)马(鞍山)打造成长江重要的航运中心。

——依托长江黄金水道,重点发展汽车、钢铁、家电、材料、光电、化工、造船等优势产业,大力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着力发展金融、物流、文化创意、服务外包、旅游等现代服务业。

——加快种养殖结构调整,重点发展优质粮油、蔬菜、畜产、水产等高效农业。重点推进绿色食品生产基地、花卉苗木基地、生态水产养殖基地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实施长江干支流整治,完善城市防洪工程体系。加强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推进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建设,构建宜居宜业环境。

3. 铜池片区

该片区位于皖江城市带沿江中部地区,属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一轴组成部分,包括铜陵市的3个市辖区、铜陵县,池州市的贵池区。

功能定位:全国重要的有色金属和非金属材料基地、文化和生态旅游基地、新型化工基地,全国循环经济示范区。

——依托长江黄金水道和良好的岸线资源,发挥沿江城市产业互补性强、联系紧密的优势,推动联动发展,推进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打造长江重要工贸港口城市。

——重点发展有色金属冶炼和铜基新材料、电子信息、非金属材料、机械、节能环保、化工、现代物流和文化旅游产业,培育壮大装备制造业。

——加快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大力发展“双低”油菜、优质粮棉、无公害蔬菜、特色林果和花卉苗木等经济作物,重点发展畜禽和水产养殖业,积极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全面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积极推进生态城市建设,创建国家生态市、国家森林城市、国家节水型城市,建设宜业宜居环境。加强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大力实施水环境治理、湿地保护、绿色长廊、长江防护林、矿山生态恢复等工程。实施长江干支流崩岸整治,完善防洪排涝工程体系建设。

4. 安庆片区

该片区位于皖江城市带沿江西部地区,属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一轴组成部分,包括安庆市3个市辖区和枞阳县。

功能定位:全国重要的石油化工和轻工纺织基地,装备制造、新材料产业基地和文化旅游中心,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和商贸物流中心。

——依托长江黄金水道,扩大城市建设规模,着力建设港口城市,加强皖赣鄂沿长江通道联动发展,建设现代化历史文化名城,打造带动皖西南、辐射皖赣鄂交界地区的区域性中心城市。

——集聚发展石油化工及化工新材料产业,大力发展装备制造、纺织轻工、农产品精深加工业,不断壮大金融服务、商务会展、文化旅游、商贸物流、科技信息产业,积极培育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发展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着力建设高产优质粮、棉、油生产基地,高产优质畜禽生态养殖基地,有机茶、中药材、高山蔬菜生态农业生产基地,绿色水产品养殖基地,都市休闲观光农业基地。

——加强湿地保护,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切实保护环境,建设以大别山和沿江平原为主体的森林生态网络体系。实施长江干流崩岸整治,完善城市防洪工程体系。

5. 滁州片区

该片区位于皖东地区,地接江苏,近靠南京,属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两翼之一,包括滁州市2个市辖区。

功能定位:全国重要的家电产业基地、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旅游休闲度假基地和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

——推进与合肥经济圈、南京都市圈无缝对接,加快大滁城建设,引领皖东南跨越发展。

——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机械(汽车)、家电、纺织服装、化工、农副产品深加工和非金属矿深加工产业,积极培育绿色食品产业、生产性服务业以及其他新兴产业。

——重点建设国家级大型商品粮基地,积极发展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加快建设城郊蔬菜和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大力发展养殖业。

——加快推进生态城市建设,加强水资源保护,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控制排放总量,开展资源综合利用。加强生态防护林建设,实施退耕还林、封山育林、长江防护林绿色长廊、生态公益